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行拟授予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人民币 260 亿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已经本行董事会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经过股东大会和有关部门批准
- 本行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对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人民币 144 亿元及增资人民币 20 亿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总行信用审批委员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审议通过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银金租”）的集团限额方案，同意授予北银金租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人民币 260 亿元，具体业务品种由总行信用审批委员会核定，额度有效期 1 年，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北银金租是本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义的关联方，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本行授予北银金租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人民币 260 亿元，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资本净额的 1%，根据《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已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经本行内部授权

审批程序审查后，应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报董事会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北银金租是本行的控股子公司，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银行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情形，因此构成本行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北银金租成立于 2014 年 1 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091899057D，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址位于北京市东城区东总布胡同 58 号天润财富中心 9、10 层，法定代表人为孔海涛，注册资本人民币 41.51 亿元，股东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6.75%)和力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3.25%），实际控制人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银金租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银金租主营融资租赁业务，模式为直接租赁和售后回租。截至 2023 年 9 月末，租赁资产余额 512 亿，不良率 1.13%，拨备覆盖率 348.72%。北银金租在 2023 年加大租赁项目投放，资产增长较快，同

时短期借款增长带动负债增长。近三年收入规模有所下降，但净利润规模基本稳定。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行与北银金租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相关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行向北银金租授信，定价合理、公平，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授信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行对北银金租授信，已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不需要经过股东大会和有关部门批准。

2024年4月10日，本行董事会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全票赞成。

六、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的关联交易事项进展情况

本行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对北银金租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44 亿元及增资人民币 20 亿元。

七、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此外，本行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等监管部门要求，符合《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及其它内部制度相关规定，北京银行与北银金融的关联交易是正常业务经营所必需的，交易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行资产的独立性，符合本行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本行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对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